

关于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2025)第 000207 号

目 录	页 码
一、关于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6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关于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2025)第 000207 号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伟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青岛伟隆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青岛伟隆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青岛伟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



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定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青岛伟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青岛伟隆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 2024 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青岛伟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4 月 25 日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对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做出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998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69.71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9,71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4,854,780.00（含税）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人民币264,855,220.00元。另减除审计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2,494,208.52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2,635,810.35元（含公司以自有资金补足承销保荐费增值税税额274,798.87元）。

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该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8月19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和信验字（2024）第000022号《验证报告》。

2、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69,710,000.00
减：发行费用（注）	7,074,189.65
募集资金净额	262,635,810.35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3,116,872.32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本年度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30,607,971.01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12,000,000.00
手续费	161.47
加：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后归还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利息收入	572,290.50
募集资金余额(银行存款)	37,483,096.05

注：发行费用为不含增值税金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一）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已切实履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8110601011801776977	募集资金专户	544,577.2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32903306010001	募集资金专户	36,938,518.79	
合计			37,483,096.05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本报告附件一《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资金 83,116,872.32 元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为 1,164,019.84 元，合计 84,280,892.16 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关于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和信专字〔2024〕第 000393 号）。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6,00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且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2024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本金	实际净收益	备注
1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名币结构性存款 06210 期产品 C24PT0117	2024-10-29	2025-1-23	61,000,000.00		未到期
2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76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NQD00876	2024-11-12	2025-1-27	51,000,000.00		未到期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未到期。

4、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件：

一、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附件一：

编制单位：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6,263.5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60.8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72.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 / (1)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慧节能阀门建设项目	否	26,263.58	26,263.58	3,060.80	11,372.48	43.30%	2026年9月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10月9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84,280,892.16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0月10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115)。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公司智慧节能阀门建设项目的建设。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4,948.31万元 (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定期存款但尚未到期余额为11,200.00万元，其余为活期存款。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